

证券代码：000510 证券简称：金路集团 公告编号：临 2016—48 号

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类型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大幅上升 同向大幅下降

2. 业绩预告情况表

项 目	本报告期		上年同期		增减变动 (%)
	2016 年 7 月 1 日 —2016 年 9 月 30 日	2016 年 1 月 1 日 —2016 年 9 月 30 日	2015 年 7 月 1 日 —2015 年 9 月 30 日	2015 年 1 月 1 日 —2015 年 9 月 30 日	
净利润	约 773.71 万元至 1173.71 万元	约 1600 万元至 2000 万 元	-1,546.50 万元	-8,785.06 万元	*
基本每 股收益	约 0.0127 元至 0.0193 元	约 0.0263 元至 0.0328 元	-0.0254 元	-0.1442 元	*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

报告期，公司通过持续强化内部管理、挖潜降耗，采取系列降本增效措施，进一步细化费用管理，有效降低了产品生产成本和费用支出；同时，公司主导产品 PVC 树脂销售价格回升，使得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公司 2016 年 1-9 月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16 年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

2.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二〇一六年十月十四日